

(第 22 期)

四川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
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15 日

省市场监管局加强“证照分离”事中事后监管

省市场监管局在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过程中,从“健全监管格局、完善监管体系、创新监管方式、提升监管质效”四向发力,持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,切实解决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在放开准入的同时事中事后监管“跟不上”“接不住”的问题。2021 年 7 月以来,全省新设市场主体 181.89 万户,涉及改革事项的市场主体 110.62 万户。

一、突出多元共治,着力健全监管格局。一是加强行业自律。协同省工商联、省商会联合制定《直属商(协)会管理办法》,对商

(协)会在建立完善行业自律机制、推动行业标准实施、监督会员企业依法经营等方面的职责予以明确。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、参与不正当竞争的会员,可以采取警告、通报批评、开除会员资格等惩戒措施;发现会员企业有违法活动的,可建议有关行政机关依法进行处理。二是加强企业自治。压紧压实企业作为市场秩序第一责任人的主体责任,指导企业完善内部治理结构、加强自我管理,督促企业在安全生产、质量管理、信息公示等方面切实履行法定义务。制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清单,引导 1054 户企业认证实施食品安全质量管理体系,鼓励 1092 户企业建立信息化追溯体系,不断提升企业风险防控能力。三是加强社会监督。建立完善行政处罚信息公示、经营异常名录管理、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和联合惩戒备忘录四项制度。出台《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工作规程》,深入开展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活动,邀请消费者代表、人大代表、媒体记者等见证现场抽样和检验全过程,切实推动形成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局面。今年以来,全省累计抽检食品 6000 批次。

二、突出部门共管,持续完善监管体系。一是归并监管事项。摸清全省“证照分离”改革监管事项底数,通过整合多头监管事项、合并抽查事项,形成市场主体专项监管计划、重点监管清单和涉企现场检查清单,将监管任务由 2021 年初的 206 项压减至现在的 169 项,从源头上减少重复检查。二是实行联合监管。建立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席会议制度,动态更新抽查事项清单,建成横向行业主管部门联动、纵向省市县三级联动的监管平

台,常态化开展联合抽查,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,切实减轻企业负担。今年以来,全省共制定部门联合抽查方案 2824 个,涉及检查对象 15445 户。三是加强联合惩戒。加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,对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、高级管理人员,在登记注册时,依法实施任职限制。截至 10 月底,全省市场监管系统依法对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拦截限制 56220 人次。

三、突出分类管理,不断创新监管方式。一是对重点行业进行重点监管。对食品药品、特种设备、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,加大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力度。今年 1—10 月,全省通过开展“春雷行动”,检查市场主体 33.6 万户。其中,学校食堂和农产品交易市场 4.6 万户,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2.6 万户;开展“铁拳”行动,共查办各类民生领域违法案件 7911 件,罚没 1.79 亿元。二是对一般行业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制定完善四川省市场监管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,涉及 25 大类 69 项监管事项。统筹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制定年度“双随机”抽查计划,确保监管执法全覆盖、常态化。截至 10 月底,全省市场监管部门共制定抽查方案 1282 个,涉及检查对象 12.38 万户。三是对新兴行业实行包容审慎监管。针对改革中出现的新技术、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,建立包容审慎监管制度体系,实行柔性执法。出台《四川省市场监管领域“首违不罚”清单适用规则(试行)》,涵盖市场监管领域 7 个类别 16 个首违不罚事项。自试行以来,累计惠及市场主体 2051 户,为市场主体减

负 5800 余万元。

四、突出数字赋能,切实提升监管质效。一是打通信息交换通道。联合省大数据中心完善四川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,推动涉及“证照分离”改革的 46 个省级部门和 21 个市(州)全面接入平台,实现与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。2021 年 7 月以来,通过平台推送信息 1744.19 万条,涉及市场主体 110.62 户,为精简审批材料、简化办事流程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供有力支撑。二是加快数据归集共享。按照“应归尽归”“应公示尽公示”的原则,制定涵盖省、市、县三级监管业务的数据归集方案。根据国家数据共享标准,归集企业登记注册、经营许可、备案、行政处罚等涉企数据,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予以公示。截至 10 月底,共记名公示 811.96 万户市场主体相关信息 4492.31 万条。三是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。建成四川省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系统,按照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对企业实施自动分类。在自由贸易试验区依托“成都市市场主体智慧监管平台”整合登记审批、监管执法、投诉举报等信息,通过“定性+定量”信用风险分析,对市场主体实行动态信用积分管理,根据积分高低分为四类八级,对应不同的抽查比例和抽查频次,初步实现信用分级分类的差异化监管。

(根据省市场监管局提供材料整理)